



國立臺南大學

教育學系

104學年度

碩士班招生入學考試

● 課程與教學碩士班 ● 教育經營與管理碩士班

● 測驗統計碩士班 ● 科技發展與傳播碩士班

● 課程與教學教學碩士班(假日班)

● 教育行政碩士在職專班(夜間班)



簡章及報名網址QRcode

簡章及報名網址：<http://web.nutn.edu.tw/index-7.htm>

報名日期：104年1月9日(五)～2月10日(二)止

考試日期：日間碩士班 104年3月14日(六)

在職專班、教學碩士班 104年3月15日(日)

榜單公告：104年4月10日(五)

本系網址：<http://www.edu.nutn.edu.tw/>

聯絡電話：(06)2133111 分機 611

E-mail：edu-1@pubmail.nutn.edu.tw



陸、錄取公告日期及方式

一、榜單公告日期：104年4月10日(星期五)

二、公告方式：在本校資訊網 <http://www.nutn.edu.tw/> 及

<http://admissions.nutn.edu.tw/graduate> 提供查詢，並個別通知。

柒、考試地點：考試地點均在本校府城校區或榮譽教學中心，詳細考場位置於考試前一日於 <http://admissions.nutn.edu.tw/graduate> 公告，並於考試前一日下午3至5時開放查看試場。

捌、招生系所、班別、名額及考試科目

系所別		教育學系 教育經營與管理碩士班		教育學系 測驗統計碩士班	
身分別		一般生	在職生	一般生	在職生
名 額		6	3	6	4
報名條件		報考在職生者：須現任職一年以上，年資計至報考當學年度註冊截止日止(須附服務證明及進修同意書)。			
考試科目	共同科目	英文		英文	
	專業科目	教育經營與管理概要		教育統計(含研究法) (*此科可攜帶簡易型計算機應考)	
計分方式及錄取標準		一、各科成績依下列比例加權： 1、共同科目20% 2、專業科目80% 二、一般生或在職生，如遇錄取不足額，其名額得相互流用。 三、正取生依各類名額錄取後， 備取生不分一般或在職 ，依成績高低排序，依序遞補。		一、各科成績依下列比例加權： 1、共同科目50% 2、專業科目50% 二、一般生或在職生，如遇錄取不足額，其名額得相互流用。 三、正取生依各類名額錄取後， 備取生不分一般或在職 ，依成績高低排序，依序遞補。	
同分擇優錄取順序		1、教育經營與管理概要 2、英文		1、英文 2、教育統計	
學系網址		http://www.edu.nutn.edu.tw/		http://www.edu.nutn.edu.tw/	
聯絡方式		電話：(06)2133111 分機 612 E-mail：edu-1@pubmail.nutn.edu.tw		電話：(06)2606123 分機 7402 E-mail：tenyun@mail.nutn.edu.tw	

系所別		教育學系課程與教學碩士班		教育學系科技發展與傳播碩士班	
身分別		一 般 生	在 職 生	一 般 生	在 職 生
名 額		8	4	5	3
報名條件		報考在職生者：須現任職一年以上，年資計至報考當學年度註冊截止日止(須附服務證明及進修同意書)。			
考試科目	共同科目	英文		英文	
	專業科目	課程與教學（含理論與實務）		教育科技概論	
計分方式及錄取標準		一、各科成績依下列比例加權： 1、共同科目 20% 2、專業科目 80% 二、一般生或在職生，如遇錄取不足額，其名額得相互流用。 三、正取生依各類名額錄取後， 備取生不分一般或在職 ，依成績高低排序，依序遞補。		一、各科成績依下列比例加權： 1、共同科目 20% 2、專業科目 80% 二、一般生或在職生，如遇錄取不足額，其名額得相互流用。 三、正取生依各類名額錄取後， 備取生不分一般或在職 ，依成績高低排序，依序遞補。	
同分擇優錄取順序		1、課程與教學 2、英文		1、教育科技概論 2、英文	
學系網址		http://www.edu.nutn.edu.tw/			
聯絡方式		電話：(06)2133111 分機 612		E-mail：edu-1@pubmail.nutn.edu.tw	

玖、招生學系、班別、招生名額、報名資格

學系班別	教育學系 課程與教學教學碩士班(假日班)
名 額	30
報名資格	獲有學士學位(或同等學力)及合格教師證書，並具下列兩項資格條件之一者： 一、具教學年資滿一學年以上之現任公私立幼兒園、中小學及高中職之校長(園)長、專任教師。 二、具代課或代理教學年資滿二年以上，現仍為代課或代理教師。 (年資計算至 104 年 9 月 4 日止，須附工作證明)
筆試科目	課程與教學(含理論與實務)
計分方式 及 錄取標準	一、筆試成績 60% 課程與教學 二、書面審查 40% (一)年資 10%，服務滿 1 年給予 0.25 分。 (二)學分與研習 10%，與教育專業有關學分每學分 0.25 分，最多 4 分，與教育專業有關研習每 40 小時 0.5 分，最多 4 分。 (三)論文著作 10%，已出版之著作每篇得給予 0.1 至 3 分。 (四)研究計畫 10% ◆本班資料審查表於簡章第 22 頁之附表 1
同分擇優 錄取順序	1. 筆試成績 2. 書面審查
學系網址	http://www.edu.nutn.edu.tw/
聯絡方式	電話：06-2133111 轉 613 E-mail：edu-1@pubmail.nutn.edu.tw

學系班別	教育學系 教育行政碩士在職專班(夜間班)
名 額	27
報名資格	一、凡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校院畢業，獲有學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資格者。 二、除取得前項報考資格外，尚須工作年資滿一年（含）以上。 （年資計算至 104 年 9 月 4 日止，須附工作證明）
招生方式	一、書面資料審查 二、面試
計分方式 及 錄取標準	一、書面資料審查 50% （一）年資 10% （二）學分與研習 10% （三）著作與獎勵 15% （四）未來研究規劃 15%(繳交 2000 字以內【以 3 頁 A4，字體大小 12 為原則】之書面資料，內容說明：1. 未來研究主題；2. 為什麼要研究這個主題；3. 進行此項研究預定的學習規劃) 二、面試 50% ◆本班資料審查表於簡章第 23 頁之附表 2
同分擇優 錄取順序	1. 面試 2. 書面審查
備 註	
學系網址	http://www.edu.nutn.edu.tw/
聯絡方式	教育學系 電話：06-2133111 轉 612 E-mail：edu-1@pubmail.nutn.edu.tw